

河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西校区学生宿舍（居静楼）改造项目补充合同

合同编号：

签署地点：河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

甲方：河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

乙方：河南立朝实业有限公司

为满足居静楼配套设施，需增加以下工程量内容。

甲、乙双方充分、友好协商，本着平等互利、公平公正的原则，明确双方责、权、利，确保项目能优质按时完成，特签订如下合同：

一、签约合同价

签约合同价为：人民币（大写）壹拾肆万贰仟零贰拾壹元叁角贰分（¥142021.32 元）。

二、工程名称及地点

1. 工程名称：河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西校区学生宿舍（居静楼）改造
2. 工程地点：河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院内

三、工程内容及承包方式

1. 工程内容：

序号	项目名称	数量	单位	单价（元）	小计（元）
1	墙裙贴砖	1183.511	m ²	120	142021.32
	合计				142021.32

2. 承包方式：施工总承包（含人、材、机、管理、利润、费税等全部费用）。

四、工期

1. 合同工期：总日历天数 20 天。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开始计算工期。

2. 如甲方原因或遇不可抗力事件耽误的工期，经甲方确认顺延工期，不增加费用。

五、工程质量

按照现行相关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进行施工，质量等级为合格。

六、安全文明施工

1. 乙方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操作规程，制定安全防护措施，做好安全防护工作。施工现场周围及作业区内应做好防护装置，并配置安全防护用具；乙方应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，指定专人进行安全生产管理，确保安全生产。

2. 乙方应保证做到文明施工，对施工现场原有的物体做好保护工作，同时要进进行围挡封闭，做好防尘、降噪处理。

3. 乙方施工过程中应保障甲方正常的教学、办公、生活秩序。不与师生发生争吵，杜绝打架斗殴事件，不得做任何有损甲方利益及信誉的行为。

4. 乙方对施工中产生的垃圾应及时运到校外，费用自理，做到工完场清。

5. 甲方有权对乙方安全文明生产管理工作进行监督，发现问题，有权提出整改要求，乙方必须遵照执行。

七、工程验收

符合国家验收标准

1. 材料进场验收

施工中乙方应按所投报样品标准采购工程所需的材料，提供产品合格证明，对其质量负责；乙方所采购的材料须经甲方监管部门代表认可后方可使用，未经甲方认可不得使用，如影响到工程质量，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，工期不顺延。

2. 隐蔽工程验收

甲、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检查与验收手续。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，否则甲方有权要求复验，因此造成的相应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3. 工程验收

工程完工且乙方自检合格后，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，甲方组织竣工验收。

八、工程结算

1. 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：施工期间人工单价、机械台班、材料价格等费用浮动的风险。

2. 工程验收合格，乙方提供付款的相关手续并开具合规发票后、甲方支付工程款。质保期3年。

九、争议的解决

本合同在在执行时出现问题时，双方应本着相互理解、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问题；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向合同签约地法院提起诉讼。

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即时生效。

甲方：河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

委托代理人签字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日期：2026年3月13日

乙方：河南立朝实业有限公司

委托代理人签字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日期：2026年3月13日